

【天健集团投资者教育专栏】

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董事会办公室定期搜集、研究相关规则或案例，通过在月刊开设“投资者教育专栏”，帮助公司员工了解监管规则或形形色色的违法违规典型案例，增强守法和风险防范的意识。

上市公司如何做好定期报告的编制

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是公司上市后持续信息披露阶段最重要的公告之一，特别是上市公司通过年度报告，可以全面总结过去一年的经营情况、公司治理、投资融资、内部控制及未来发展，展现公司价值，提示投资风险。上市公司股东通过年报，可以全面获取公司信息，方便投资决策并行使股东权利；其他投资者可以通过年报挖掘价值洼地，规避投资风险。

上市公司应当重视定期报告的编制，将监管规则的普遍性与上市公司的特殊性相结合，编制出监管者认可和投资者通俗易懂的定期报告，并及时披露。

一、上市公司如何做好定期报告的编制

（一）加深对年报披露规则的熟悉和理解

从年报事后审查结果看，部分公司仍然存在不熟悉规则的情况。上市公司应加强对原有和新颁布的相关规则的学习，掌握最新规则要求，及时调整和完善定期报告披露内容。

（二）加强公司间交流，借鉴成熟披露经验

上市公司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其他上市公司的交流和沟通，特别是具有丰富经验的同行业公司。通过交流和沟通，掌握实务操作经验，减少信息披露操作过程中的盲区。同时，上市公司也可通过电话、邮件、深交所咨询易等形式，就规则理解和实务操作方面相关问题与交易所进行沟通。

（三）在披露期内及时更新定期报告制作系统软件

定期报告制作系统是交易所对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信息披露的指定系统，提供了定期报告信息披露的内容指引和校验关系，帮助上市公司更完善、准确、规范地完成定期报告披露工作。

在披露期内的版本升级大多是因为业务要求做的调整，为更好地完成信息披露工作，需及时更新系统，尤其是在版本升级后交易所的审核也会按新版本的业务变化做要求，如果那时发现没有升级、仓促修改，难免会影响信息披露工作。

（四）重视定期报告制作系统的校验提示

定期报告的校验功能可以很好地发现填录信息中的错误，上市公司要充分重视相关提示，如果对校验关系不理解可以在【查看校验关系】中查询。

（五）尽量使用定期报告制作系统生成的全文和摘要用于信息披露

定期报告制作系统提供了完善的信息生成 Word 文件功

能，能满足上市公司用于信息披露的格式需求。

有些上市公司觉得不够完美，自行编写用于公告的 Word 文件，会产生如格式内容的完整性、内容调整的同步更新、满足各项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页面调整等各类情形，反而增添工作的复杂度和风险。所以建议使用定期报告系统生成的全文和摘要用于信息披露。

（六）充分利用系统的功能完成公司个性信息的披露

上市公司难免会有个性化的信息需要披露和说明，系统提供了相关功能来完成，如自定义科目、自定义章节、批注等。上市公司可充分利用这些功能，首先可以满足系统数据和披露公告的一致性，还能节省生成公告后调整公告文件的时间。

二、选择定期报告预约时间的小技巧

选择周二作为定期报告披露日，审议定期报告的董事会安排在前一周周五召开。根据相关规则，董事会召开之后 2 个交易日内发布相关公告，故公司可在第 2 周周一上传定期报告相关文件。相比其他日期披露，多出周末两天时间对公告文件进一步检查。

三、上市公司在定期报告编制过程中如何避免低级错误

上市公司在编制定期报告时，避免发生低级错误，应注意以下方面：

表：定期报告编制错误类型及内容

序号	错误类型	错误内容
1	年份错误	部分文件可能是在往年同类文件的基础上进行修改编制的，所以导致年份可能出现错误。年报最终统稿时一定要对年份、日期等数字多加留意。
2	个别关键词输入错误	比如某家上市公司，由于工作人员录入笔误，对年度报告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三、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的“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中一名股东名称录入有误。为此，公司对一个左偏旁专门进行了更正。
3	财务报告附注	引述错误。
4	单位错误	不同表格中“万元”和“元”单位混淆。
5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未将报告期内解除限售股份情况考虑在内。
6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未统计控股股东所持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或者未将限售股份数量减去。
7	股东持股数量错误	复制粘贴或输入错误。
8	股份种类	选择错误。
9	股东总数	填写错误。
10	变动方向表述错误	如“减少 307%”，实际应为“增加 307%”。
11	报备文件规格	在披露或报备文件的准备过程中应注意文件的大小（上交所要求不超过 50M，深交所要求一般附件不超过 60M），如文件过大应及时进行调整。

四、什么情况下需要对公司的上年同期每股收益进行调整列报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股本总额因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拆股或并股等不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的事项发生变动的，应按调整后的股本总额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即调整以前年度的每股收益）。例如，上市公司在 T 年度内实施了每股送转 C 股的送股转增方案。T-1 年度、T-2 年度调整前每股收益分别为 A 和 B，则在披露 T 年年报时，T-1 年度、T-2 年度的每股收益应分别按调整后的每股收益 $A/(1+C)$ 和 $B/(1+C)$ 列报。